

## 羅馬熱病

作者：愛迪絲·華頓

I 兩位成熟且保養很好的美國中年婦女從午餐桌旁，越過羅馬飯店高聳的陽台，倚著扶牆，彼此相視一下，再俯瞰伸展在眼底輝煌的巴勒登丘及廣場，臉上都載著欣慰與讚賞。

她們著扶牆，這時從通往底下庭院的樓梯傳來女孩稚氣愉悅的聲音：「好，我們走吧。」顯然不是在對她們說，而是對看不見的同伴說：「好讓我們年輕的老媽去編織她們的東西吧！」另一個同樣稚嫩的聲音笑答道：「嘿！芭芭拉，她們不是真的在編東西吧？」「喔，我只是打個比方而已，」先前的女孩回答：「我們可憐的媽媽實在也無事可做……」樓梯一轉，淹沒了她們的聲音。

兩位婦人再次相視，這回笑得有點尷尬，比較小而蒼白的一位搖搖頭，臉微微紅起來。

「芭芭拉！」她低聲叫，責罵樓梯那端傳來的揶揄，不過沒人聽見。

另一位比較豐滿，氣色也較好，鼻子小小的，濃黑的眉毛顯得精神充沛。她開心笑說：「這就是女兒對我們的看法！」

她的同伴做了個責備似的動作：「噯，該慶幸這不是針對我們個人，而是一般針對母親的看法，而且——」她有點難為情的從鑲得很漂亮的黑提袋裡取出一球紅絲線，上面插著兩根勾針，「真難說，」她喃喃道：「新潮流的確讓我們變得更閒，不過我有時也很厭倦袖手旁觀——甚至於厭倦觀賞這些。」她指著腳下輝煌的景色。

膚色較黑的女人再次笑笑，然後兩人又面對景色陷入沈思，靜謐的氛圍可能來自羅馬天空春天的光彩。午餐時間早過了，兩人獨佔寬敞的陽台一端，而另一端的幾桌客人，也是貪戀城下的景致滯留不走，現在正開始收拾身邊的觀光指南，翻找小費。他們走後，兩位女士便單獨留在高聳的陽台，沐浴清風之中。

「我們乾脆留在這裡。」氣色好、眉宇間精神奕奕的史雷德太太說。就近有兩把空椅子，她將它們推到扶牆角落，然後坐下望著巴勒登丘說：「畢竟這是世界上最美的景致。」

「對我，這永遠都是最美的。」安斯里太太同意。「我」字講得很輕，史雷德太太懷疑是否只是不經心的一個字，就像老派人寫信喜歡順手在底下畫線一樣。

「葛蕾絲·安斯里總是那麼守舊，」她想著，然後懷舊地微笑說：「這景色我們看過太多年了，記得嗎，我們在這裡認識的時候比女兒現在還年輕？」

「是啊，當然記得，」安斯里太太低聲說，接著以同樣曖昧的語調說：「領班在那兒想……」。顯然她不如同伴對自己及自己的權力有信心。

「我來省省他這麻煩。」史雷德太太說完，伸手去拿手提袋。這袋子和安斯里太太的一樣，華麗卻不誇張；然後用手勢叫領班過來，解釋說自己和朋友都是羅馬的舊愛，很希望整個下午都能坐在這裡看風景——當然，如果不打擾他們營

業的話？領班一面鞠躬謝過小費，一面竭誠歡迎，更歡迎女士賞光留下來享用晚餐，今晚月圓，二位定能永誌難忘……

史雷德太太濃黑的眉毛皺在一起，好像不喜歡人提到月圓似的。領班走後，她又展眉而笑，說：「何不呢？到別處去不見得更好，而且也不知道女孩子們什麼時候回來，我甚至不知道她們會從哪裡回來呢！妳呢？」

安斯里太太再次微微臉紅：「好像在大使館遇到的幾位年輕義大利飛行員邀她們一起飛到塔奎尼亞去喝茶，應該晚些才會在月色中飛回來吧。」

「月色——月色！永遠重要的月色。妳想她們和我們年輕時一樣感情用事嗎？」

「我早就覺得自己根本不了解她們了——」安斯里太太說：「或許妳我之間也不太了解。」

「對，我們之間也不太了解。」

她朋友不好意思的瞥她一下：「婀莉達，看不出妳會感情用事啊。」

「喔，可能也沒有多感情用事啦。」史雷德太太閉上眼睛回想，有好一會兒，兩位自小就很親近的女人坐在那兒想著彼此之間有多不了解，每一個人心中都有固定的標籤貼在對方名下，例如，達爾芬·史雷德太太隨時會告訴自己或任何問她的人說，賀瑞斯·安斯里太太二十五年前非常嫵媚優雅——難以置信，是不是？……當然，現在也有魅力、也很出眾，但年輕的時候的確很高雅，比她女兒芭芭拉還漂亮許多，當然芭芭拉就目前的標準來說，是比較能幹——也就是所謂的比較「有個性」。奇怪她哪來這種特質？父母那麼無能。沒錯，賀瑞斯·安斯里——嗯，和太太一模一樣，簡直可以說是紐約老城的館藏標本：英俊、零缺點、眾人楷模。兩位太太對門——同時也對立——而居好多年，七十三東街二十號的客廳窗簾一換新，對面二十三號一定知道，也一定知道這對眾人尊敬的夫妻家中一成不變的日常瑣事——甚至變動、買賣、旅行、週年慶、疾病等等，很少有逃過史雷德太太耳目的。不過史雷德先生在華爾街投資大成功之後，他們搬到公園路上段的新屋之前，她老早就對這一切有點厭煩了，早就想過：「倒不如對面住的是私酒販子，至少還有可能看到搶劫！」葛蕾絲遭人搶劫的念頭實在太好玩了，史雷德太太搬走前忍不住在一次婦女聚餐上提及，大家都覺得太妙了，便傳來傳去——有時她納悶這話有沒有傳到對街的安斯里太太耳裡，希望沒有，不過有也無所謂。那時代尊嚴並不崇高，對零缺點的人來說，被人開個玩笑沒什麼關係。

幾年之後，兩位女士相繼喪夫，彼此之間都很得體的交換了花圈與哀悼，守喪期間，兩人間的友誼也復甦一陣子。之後又斷了音訊，而現在卻在羅馬一家旅館重逢，二人都成了自己傑出女兒的附屬品。相同的際遇又將她們湊在一起，是有點好笑，只好彼此調促說，過去要跟得上女兒一定很累人，而現在，如果不跟著女兒，卻又有點無聊呢！

史雷德太太心想，自己對這種無所事事的日子感觸肯定要比葛蕾絲深切。身為達爾芬·史雷德太太和遺孀兩者之間落差太大了，以往她總自認(難免有些得

意)自己的社交能力和先生的天賦不相上下，也自認對他們之間美滿的婚姻貢獻很大，而他死後一切都天壤之別了！身為名律師的妻子，先生手邊總有一兩個國際案件，每天都可能有令人興奮或出人意料的任務：有時突然得招待國外來的祝名律師、有時得臨時爲了個司法案趕去倫敦、巴黎、或羅馬，所到之處都有人盛情款待回請他們，有時還會因爲聽到人家在背後評論而開心：「什麼？那位衣著光鮮、眼睛很漂亮的女人就是史雷德太太——真的是史雷德的太太？平常名人的太太衣著都很落伍啊！」

的確，經過這些之後，一旦變成史雷德的遺孀實在是太無趣了，以往爲了要配得上先生的標準，她總是卯足全力，一以赴之；而現在她只有以女兒的標準爲標準，因爲遺傳有她先生稟賦的兒子小時候就突然夭折了。那時候，她強忍痛苦，因爲有先生在身邊，需要支持也同樣支持她，而今先生一旦過世，每想到兒子她幾乎都無法忍受。唯一剩下的便是照護女兒，可是珍妮又完美得不需要人家照護，有時她會半妒忌地想：「如果女兒換成芭芭拉·安斯里我大概就不會這麼閒了。」珍妮比她優秀的同伴還年輕，難得的是，即使年輕漂亮，卻絕對不會輕舉妄動，做出任何危害自身安全的事；這點實在令人納悶——而對史雷德太太而言，也太無聊了。她真希望珍妮墜入愛河——甚至於愛上不該愛的人，希望她需要被盯著，被指導或援助。相反的，卻是珍妮在看著母親，讓她不受風寒，確定她吃了補品。

安斯里太太沒有她朋友那麼善於表達自己，在腦海裡給史雷德太太刻畫的影像比較沒那麼鮮明：「婀莉達·史雷德很聰明，不過沒有她自以爲是的聰明」一句話便可概括了。不過不認識的人如果想進一步了解，她或許也會加上一句：「史雷德太太年輕時非常活潑時髦，遠遠超過她女兒，當然她女兒也很漂亮，也有幾分聰明，但絕對沒有她——嗯，『搶眼』」——她曾聽人用過這樣的詞。安斯里太太平時就愛引用新潮詞彙，頂多加個引號表示大膽。沒錯，珍妮不像她母親，有時安斯里太太覺得婀莉達·史雷德有點失望，大體而言，她的人生蠻可悲的，充滿失敗與錯誤，安斯里太太向來都覺得她有點可憐……

兩位婦人如此摹想著對方，不過卻都把望遠鏡看反了。

## II

她們一言不發並坐好久，好像面對眼前龐大的死亡象徵，能暫時放下手邊無意義的活兒也是種解脫。史雷德太太紋風不動坐著，兩眼凝視凱撒大帝宮殿那金光燦爛的斜坡，不久安里斯太太也停止玩弄手上的提包，陷入沈思。就像其他密友，她們從沒有機會靜靜獨處過，安里斯太太覺得有點尷尬，意思到兩人之間的友誼經過這麼多年之後，彷彿進入一個新階段，而自己還不知道該如何面對呢！

突然間空氣中傳來深沈的玎璫聲，那銀鈴之聲時而便會迴繞整個羅馬的屋頂之上，史雷德太太瞥一眼腕錶說：「已經五點了！」好像有點驚訝。

安里斯太太以詢問的口氣建議：「大使館那兒五點有牌局。」史雷德太太好久都沒回答，顯然正在沈思，安里斯太太以爲她沒聽到，不過不久史雷德便夢囈

似的說：「牌局？妳剛才說牌局？除非妳小去……，可是我想我不會去。」

「沒有、沒有！」安里斯太太趕緊向她保證：「我一點都不想去，這裡好美，而且就向妳說的充滿舊日的回憶。」她穩穩坐在椅中，然後幾乎是偷偷得拿出針織。雖然史雷德太太瞄見這舉動，那雙妥為保養的手還是一動都不動放在膝上。

「我在想，」她慢慢說：「對不同時代的遊客，羅馬有甚麼不同的意義：對我們祖母輩而言，它代表羅馬熱病；對我們母親，代表感情用事所帶來的危險——以前我們被管得多緊！——而對我們女兒，這裡並不比任何主要街道危險，她們不了解——不過她們錯失好多啊！」

燦爛的金光已經開始轉淡，安里斯太太將針織拿近一點看：「是啊，以前我們被管得多緊！」

「我常想，」史雷德太太說：「我們母親的任務比我們祖母難多了，羅馬熱病到處蔓延時，在危險時刻將女孩關在家裡應該相當容易，可是我們年輕時，不僅漂亮，又叛逆。事實上唯一的危險只是太陽下山後，天氣轉涼了可能會感冒，可是我們母親卻都全神投入想把我們關在家裡——不是嗎？」

她轉向安里斯太太，但後者的針織正碰到精細之處：「一、二、三，漏兩針；對，她們都全神投入。」她同意，不過沒抬眼。

史雷德太太更加注意看她：「面對這景致——她還能織！多麼向她啊——」

史雷德太太一面默想，一面往後靠坐，目光從眼前的廢墟移到廣場空地，在移到廣場過去些那光彩漸逝的教堂正面，坐後落在邊遠處無垠的圓形大競技場。她突然想到：「要說我們的女兒都不會感情用事也不在乎月色，這我同意，但是如果說芭芭拉·安斯里不想攀上那個年輕飛行員——伯爵那個——那我才不相信！珍妮和她在一起，什麼機會都沒了，這我很清楚，嗯，會不會就是因此，葛莉絲·安斯里才到處都要兩個女孩在一起？我可憐的珍妮只當陪襯——！」史雷德太太幾乎無聲笑了出來，聽到聲音，安里斯太太放下針織。

「什麼——？」

「我——喔，沒什麼，我只是在想，妳的芭芭拉怎麼那麼傑出，坎波里家的男孩是全羅馬最有身價的男子之一，親愛的，不用裝得好像不知道，妳早知道的。我只是——很冒昧地在想，妳知道我的意思吧——在想說妳和賀瑞斯兩個如此模範型的父母怎麼會有這樣精悍的女兒。」史雷德太太語意有點刻薄，又笑了。

安里斯太太放在膝上的手保持不動，雙眼平視腳下由熱情與輝煌堆積而成的殘骸遺跡，纖細的側面幾乎毫無表情，最後說：「親愛的，妳太抬舉芭芭拉了。」

史雷德太太的語氣稍微緩和點：「沒有，我很欣賞她，或許也很羨慕妳。沒錯，我女兒是很完美，如果我是個慢性病人我會——嗯，寧願由她照顧。有時候……可是，瞧！我一直希望有個聰明女兒……真想不透為什麼居然生個天使。」

安里斯太太也笑著低聲說：「芭芭拉也是個天使。」

「當然、當然！可是她有一對彩虹翅膀。瞧，她們現在正和年輕男朋友在海邊漫步，我們卻坐在這……真讓我們想起過去！」

安里斯太太又在針織了，別人一定以為莊嚴的廢墟投下的長影子也會勾起她

無數的回憶，(如果這人不太了解她的話，史雷德太太想著)這麼想就錯了，她只是專心一意的針織。她有什麼好擔心的呢？她知道芭芭拉回來的時候，一定幾乎已和那上乘佳偶人選的坎波里定情了。然後她會賣掉紐約的房子，在羅馬女兒女婿家附近安住下來，也絕對不會太干擾他們——她太聰明了。她會請個好廚師，邀請身分恰當的朋友過來打牌，喝雞尾酒……然後在孫兒女環繞之下，完美的安享餘年。

史雷德太太想到這裡，對自己有點厭煩，馬上停下奔馳的幻想。她沒有權利這麼惡意地去想任何人，更遑論葛莉絲·安斯里。她永遠都要妒忌她嗎？或許她妒忌她太久了。

她起身倚著扶牆，困惑的眼裡映著向晚時分安寧的迷魅，可是這景致不但沒有使她安寧，反而更激怒她。她將眼光投向圓形大競技場，光彩的側面已為深紫色的陰影所淹沒，而頂上的天空清澈無比，沒有光亮，也沒有色彩，正是下午與夜晚在半空中交會的時刻。

史雷德太太轉身將手搭在朋友手臂上，這突兀的舉動嚇了安斯里一大跳，抬起頭。

「太陽下山了，妳不會怕吧？親愛的？」

「怕——？」

「怕羅馬熱病或肺炎？記得那年冬天妳病得好嚴重。妳年輕的時候喉嚨不是很脆弱嗎？」

「喔，可是我們現在地勢很高沒關係，下面的廣場是會變得很冷，而且冷得很突然……不過這裡倒還好。」

「，妳當然很清楚，因為妳得很小心。」史雷德太太再度轉身倚在牆上，心想：「我應該試著不恨她。」她大聲說：「每次我從這裡看下面的廣場都會想起妳姨婆講的故事，是妳姨婆吧？很壞的那個姨婆？」

「喔，對，是哈莉艾特姨婆，就是她，太陽下山之後，叫她妹妹去廣場摘一種晚上才會開的花來做標本。以前我們姨婆、祖母輩的人都愛收集乾燥花。」

史雷德太太點點頭：「不過她真的叫她妹妹去，因為她們愛上同一個男人——」

「嗯，收集乾燥花是種傳統。聽說哈莉艾特姨婆後來也承認了，不管怎麼說，那可憐的妹妹還是得了熱病死了，小時後，我媽媽常拿這故事嚇我。」

「那個冬天我們還很年輕，就在這兒，妳還用同個故事嚇我，就是我和達爾芬訂婚那個冬天。」

安斯禮輕輕笑：「喔，有嗎？我真的嚇妳？我不相信妳會輕易就被嚇到。」

「平常也不會啦，不過那時候很容易嚇到，可能因為我太快樂吧？妳知道我的意思嗎？」

「我——嗯……」安里斯太太支支吾吾說。

「可能就是因此妳那壞姨婆的故事讓我印象很深刻，我就想：『現在雖然沒有羅馬熱病，不過太陽下山後，廣場還是會冷死人——尤其白天那麼熱，競技場

就更陰冷、更潮濕。』」

「競技場——？」

「對，晚上關門後就不太容易進去，真的不容易，不過那時候要進去還是有辦法，常常都有人進去，情人無處可去都會到那兒幽會，妳知道這種事嗎？」

「我——我想大概有這種事吧？我不太記得了。」

「不記得？妳不記得有一天，天才剛黑，妳就去參觀一個廢墟，然後得了重感冒？大家都說妳是去看月亮，是那趟路害妳生病的。」

兩人沈默片刻，然後安里斯太太回答：「他們這麼說嗎？都那麼久以前的事了。」

「對，然後妳好了——所以沒關係。可是妳朋友都覺得驚訝——我意思是說，你生病的理由——因為大家都知道妳喉嚨脆弱，一向很小心，而且妳媽媽又把妳照顧得那麼好……妳那晚不是漏夜去觀光的嗎？」

「可能吧？在小心的女孩也有不小心的時候，你怎麼會想到這？」

史雷德太太似乎沒有現成的答覆，可是一會兒後，突然說：「因為我受不了了——！」

安里斯太太快速抬起頭，雙眼張得好大，還有點發白：「受不了什麼？」

「噢——受不了妳不知道我造知道妳為什麼去。」

「我為什麼去——？」

「對，妳以為我在故弄玄虛，對不？妳會去和我訂了婚的男人——我可以背得出來引妳去幽會的那封信上的每一個字。」

安里斯太太一面聽史雷德太太說，一面搖晃著站起來，皮包、針織、手套也受驚似的，一股腦兒滑落在地上，她見到鬼似的瞪著史雷德太太。

「不要——不要。」她結結巴巴說。

「為什麼不要？不相信的話就仔細聽著：『親愛的，事情不能再這樣繼續下去，我非單獨見妳一面不可，明天天一黑請立刻到競技場，有人會放妳進去，別怕，不會有人猜疑』，不過妳可能忘記信的內容了？」

安里斯太太面對這挑戰出乎意料的鎮定，靠著椅子站穩後，她看著朋友，回答：「沒忘，我也記在心裡。」

「簽名呢？『妳唯一的 D. S』是不是？我沒記錯吧？就是這封信引得妳在那天晚上天一黑就出去，對不對？」

安里斯太太還在看她，史雷德太太覺得對方那沈靜小巧、抑制得很好的臉龐後面好像正悄悄在掙扎。「沒想到她這麼能把持自己。」史雷德太太幾乎有點憤恨的想，不過這時安里斯太太說：「我不明白妳怎麼會知道，我馬上就把信燒了。」

「對，妳當然會——小心謹慎如妳！」輕蔑之情溢於言表：「所以妳奇怪了，信既然燒了，我怎麼知道？對不對？」

史雷德太太等她說話但安里斯太太沒吭聲。

「是啊，親愛的，我知道信的內容，因為信是我寫的！」

「妳寫的？」

「對。」

兩位婦女在餘輝中站著彼此瞪視，然後安里斯太太跌坐椅中，喃喃道：「噢！」雙手掩面。

史雷德太太緊張的等著下句話或下個動作，可是都沒有，最後突然說：「我嚇壞妳了。」

安里斯太太雙手垂在膝上，露出滿佈淚水的面孔：「我不在乎妳，我只是在想——這是他給我的唯一一封信！」

「而信卻是我寫的，對，是我寫的！可是我是他未婚妻，妳記得這點嗎？」

安里斯太太頭又垂下來，「我不想為自己辯護……我記得……」

「可是妳還是去赴約？」

「還是去了。」

史雷德太太挺立俯視身旁弓著的纖小身形，怒火已經熄了，她不明白自己怎麼會以為如此無意義地折磨舊日老友會有甚麼好處？可是她得自己辯解。

「妳真的了解？我早就知道——所以我恨妳，恨死妳，我知道妳愛達爾芬——我很怕，怕妳，怕妳文靜的舉止，怕妳那麼甜美……那麼……所以，我要妳閃到一邊去，別妨礙我，就是這樣罷了，只要幾個星期就好，等到我對他更有把握再說，所以我一時氣憤寫了那封信……不知道我現在為什麼要告訴妳這些。」

「我猜，」安里斯太太慢慢說：「是因為妳一直都恨我。」

「可能吧，也可能是因為我想把整件事忘掉，」停頓了一會兒：「我很高興妳把信毀了，當然我從沒想過妳可能會死。」

安里斯太太變得沈默，而俯視她的史雷德太太漸漸意識到一種陌生的孤獨，彷彿人際之間溫暖的交流已被切斷：「妳一定把我想成怪物！」

「不知道……那是我唯一的信，可是妳說不是他寫的？」

「喔，妳還那麼在乎他！」

「我在乎那段回憶。」安里斯太太說。

史雷德太太繼續俯視她，好像經過這場打擊安里斯太太頓時變小了一好像一陣風就可以把她像塵土般飛走四散，看到這景象，史雷德太太的妒忌油然再升，這幾年來這人居然是靠這封信而活的，她愛他多深啊，信都已經化成灰燼了，還那麼珍惜那記憶！那封信可是她好友的未婚夫寫的，她不才是怪物嗎？

「妳千方百計想將他從我身邊奪走，對不對？可是妳失敗了，是我擁有他，如此罷了。」

「對，如此罷了。」

「現在我倒希望沒告訴妳，我沒想到妳的反應會是如此，還以為妳會覺得好玩呢！就像妳說的，都過去很久了，妳一定得公平、得記得我絕對沒想到妳會那麼在意，我怎麼可能想得到呢？妳兩個月後就和賀瑞斯·安斯里結婚了。妳一離開病榻，妳媽媽就匆匆把妳送到佛羅倫斯，把妳嫁了。」大家都很奇怪——怎麼那麼倉促，不過我想我知道為什麼。那時我就想，妳故意賭氣——故意要搶在我和達爾芬之前結婚，女孩子在做重大決定時，常有些傻呼呼的理由，而妳那麼快

就結婚更讓我深信妳從沒認真過。」

「嗯，妳當然會這樣想。」安斯里太太同意。

清澈的天空了無光輝，暮色已降，黑暗突然籠罩羅馬這七丘之城，燈光此起彼落，閃爍在腳下的樹叢中。冷清的陽台上有來來去去的腳步聲——侍者在樓梯口張望之後，捧著托盤、餐巾、酒瓶重新出現，他們擺好桌椅，熄滅成串的微弱燈光，移走枯萎的花，再換上鮮花。突然一位身著輕便外套的壯碩女人出現在陽台，用不靈光的義大利語問說有人看到她用來綁破舊的旅行指南的橡皮筋嗎？她用手杖在先前午餐的桌底戳來戳去，侍者一旁幫著。

史雷德太太和安斯里太太所在的角落仍然陰暗冷清，兩人沈默許久，最後史雷德太太又說：「我想我那樣做，完全出於好玩——」

「好玩？」

「嗯，妳也知道，女孩子有時很慘忍，尤其是戀愛中的女孩。我記得那天晚上我一直在竊笑，想像著妳在黑暗中等，躲躲藏藏，仔細聆聽想進去——當然之後聽到妳病得很厲害我也很不安。」

安斯里太太已經很久都沒動，這時她緩緩轉身朝向朋友，說：「可是我沒有等，他都安排好了，他就在那兒，我們馬上就進去了。」

史雷德太太原是倚著站，一下子直起身子，粗暴地說：「達爾芬在那裡？他們讓你們進去——？啊，這會兒妳在撒謊了！」

安斯里太太聲音越來越清晰，而且語氣很訝異：「當然他在那兒，他當然會去——」

「會去？他怎麼會料到你在哪裡？妳一定在胡說！」

安斯里太太猶豫著，似乎在回想：「可是我回了信，我告訴他我會到，所以他去了。」

史雷德太太雙手掩面：「喔，天——妳回信了！我沒想到妳會回信……」

「這就奇怪了，信是妳寫的，怎麼沒想到這一點？」

「對，我氣昏了。」

安斯里太太起身，將毛皮圍巾攏緊，一面扣上領口，一面說：「這兒好冷，我們最好走吧……我為妳難過。」

這突如其來的話讓史雷德太太一陣心痛：「對，我們最好走吧。」她收拾起自己的皮包、外套，然後喃喃說：「我不懂妳為什麼要為我難過。」

史雷德太太不安的笑笑：「對，這點我是輸了，但是我想我也不用妒忌妳，幾年下來，畢竟我擁有一切，擁有他二十五年，而妳空無所有，除了那封不是他寫的信。」

安斯里太太再度沈默，最後她終於轉身朝陽台門口走去，才跨出一步，又轉過來面對她朋友。

「我有芭芭拉。」她說，然後領先越過史雷德太太往樓梯口走去。

(本文選自《難解之緣》，楊瑛美編譯，聯經出版公司出版，1994年4月)



## 導讀：

〈羅馬熱病〉作者愛迪絲·華頓(Edith wharton)生於西元 1862 年，1937 年過逝，享壽 75 歲，曾獲普立茲文學獎。本篇作品是作者最著名的短篇小說之一。內容是敘述二位多年好友，相繼喪夫，婚前是閨中密友，婚後曾是鄰居，表面上兩人是關係親密，友誼深厚的好友，但事實上內心卻十分疏離甚至不滿對方。故事開始在兩位中年婦女在羅馬重逢，兩人回憶起少女時代相處的光陰。文中的史雷德太太，看似強者，內心卻十分痛恨眼前好友安斯里太太，最後在情緒無法控制的情況下，揭穿當年安斯里太太與自己未婚夫幽會的事，冀望以此譏諷安斯里太太，以發洩心頭多年來對安斯里太太的怨恨。然而情節急轉直下，發展到最後，完全出乎史雷德太太意料之外，當年的事實真相令她更加難堪。

本文文字不多，但整體的架構卻十分完整，尤其人物的塑造，及情節安排，十分巧妙，在短短時間中，作者很有層次的推出一波又一波的衝突，其中穿插不少意識流的寫作手法。作者由對方的女兒引題，借女兒們回溯往事，尤其對女兒芭芭拉多所著墨，而文末以『我有芭芭拉』收尾，可以看得出來，作者鋪陳暗示的功夫高妙。文末史雷德太太說：『我擁有他二十五年，而妳空無所有，除了那封不是他寫的信。』，然而看似文弱的安斯里太太一句『我有芭芭拉』勝敗雙方陡然互易其位，在衝突最高點上收筆的匠心，真令人拍案叫絕。

## 品味時間：

- 一、本篇小說結構十分完整，無論在人物、情節、場景、主題都有極精彩的表現，試分析之。
- 二、本文藉兩位女性友人的重逢，揭露人內心世界的疏離，經常與人表面所見不同，妳與好朋友是否也有類似情況或經驗？
- 三、作者在本文中對兩位主角的個性、外型，刻畫的十分深刻動人，試歸納、比較兩人的性格特質，你比較喜歡誰？為什麼？